

<<金融企业会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金融企业会计>>

13位ISBN编号：9787122057662

10位ISBN编号：7122057666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化学工业出版社

作者：杨荣华，楼雪婕 主编

页数：24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金融企业会计是高职金融专业必修的专业课，是培养学生专业能力的重要课程。

2006年财政部正式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新会计准则体系的建立，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为核心，强化为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提供决策有用会计信息的理念，首次构建了与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与国际准则趋同、涵盖企业各项经济业务、可独立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并为改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了有益借鉴，实现了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建设新的跨越和历史性的突破。

新会计准则的颁布和实施，使金融企业会计核算也发生了重大变化，为了适应这一重大改革，方便金融专业教学，同时也便于金融工作者正确理解和运用新的会计准则，掌握最新的金融企业会计方法，我们组织了部分长期从事金融企业会计教学的教师，重新梳理了金融企业会计的理论体系与实务操作，力图充分体现我国金融企业会计改革和理论研究的成果及其与国际财务会计接轨的趋势。

本书由辽宁金融职业学院杨荣华、福建金融职业技术学院楼雪婕任主编，山西金融职业学院裴增杰任副主编。

编写工作的具体分工是：杨荣华承担第一章、第二章、第四章、第九章、第十三章的编写；楼雪婕承担第三章、第十章、第十二章的编写；裴增杰承担第五~第八章和第十一章的编写。

参加编写工作的还有李春、张树斌、尤婷婷、唐笑炯、贾志英等。

本教材可供高校金融专业教学使用，也可作为金融行业工作者自学和培训的参考用书。

由于编写时间和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一些不足和缺点，敬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9年5月

<<金融企业会计>>

内容概要

本书以2006年财政部正式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为基础。

重新梳理了金融企业会计的理论体系与实务操作，如会计法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修订、新的银行业务的涌现等，充分体现了我国金融企业会计改革和理论研究的成果及其与国际金融会计接轨的趋势。

本教材可供高校金融类专业的学生和教师使用，也可作为金融专业工作者自学和培训的参考书。

<<金融企业会计>>

书籍目录

第一篇 金融企业会计基本理论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我国金融机构及其业务简介	一、中央银行及职能	二、商业银行组成及业务	三、政策性银行及业务	四、非银行金融机构	第二节 金融企业会计核算对象及特点	一、金融企业会计对象	二、金融企业会计特点	三、金融企业会计工作的组织管理	复习思考题	第二章 基本核算方法																																																																																																																										
	第一节 会计科目	一、会计科目的意义	二、会计科目的分类	三、科目代号与账号	第二节 记账方法	一、复式记账法及其在金融企业会计中的应用	二、单式记账法	第三节 会计凭证	一、会计凭证的意义与特点	二、会计凭证的种类	三、会计凭证的基本要素	四、会计凭证的处理	五、重要空白凭证的管理	第四节 账务组织与账务处理	一、账务组织体系	二、账务处理程序	三、记账规则与错账更正	四、账簿的结转与装订	复习思考题	第二篇 金融企业主要业务会计核算	第三章 存款业务的核算	一、存款业务的意义	二、存款的种类	第一节 单位人民币存款业务的核算	一、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的管理	二、单位活期存款的核算	三、单位定期存款的核算	四、单位通知存款的核算	第二节 个人存款业务的核算	一、个人人民币存款业务的基本规定	二、活期储蓄存款的核算	三、定期储蓄存款的核算	四、定活两便储蓄存款的核算	五、储蓄所的结账及事后监督	复习思考题	第四章 贷款与贴现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公司贷款业务的核算	一、信用贷款的核算	二、担保贷款的核算	第二节 个人贷款业务核算	一、一般规定	二、贷款发放的核算	三、贷款收回的核算	第三节 贷款损失准备金及减值贷款的核算	一、贷款损失准备金计提的有关规定	二、贷款损失准备金及减值贷款的核算	第四节 贷款利息的核算	一、定期结息的核算方法	二、利随本清的计息方法	第五节 票据贴现	一、基本内容	二、贴现资产的核算	三、贴现负债的核算	复习思考题	第五章 商业银行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一、支付结算概念及种类	二、支付结算原则	三、支付结算纪律	四、支付结算基本程序	五、支付结算业务收费	第二节 票据业务的核算	一、票据业务基本规定	二、支票业务的核算	三、银行本票业务的核算	四、银行汇票业务的核算	五、商业汇票业务的核算	第三节 银行卡业务简介	一、银行卡基本规定	二、银行卡核算的主要内容	第四节 结算业务的核算	一、结算业务基本规定	二、汇兑业务的核算	三、托收承付业务的核算	四、委托收款业务的核算	第五节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一、现金出纳工作基本原则	二、出纳柜台现金收付的核算	三、出纳错款的核算	四、库房管理规定	五、现金运送规定	复习思考题	第六章 商业银行联行往来的核算	第一节 联行往来概述	一、联行往来的意义及基本要素	二、联行往来的特点	三、联行往来核算的基本要求	四、联行往来管理体制	第二节 集中监督分散对账的核算	一、基本做法	二、会计科目和联行报单	三、日常核算	四、电子计算中心集中监督的处理	五、收报行对账的处理	六、划分年度,上划结平	第三节 集中监督集中对账的核算	一、基本做法	二、发报行的核算	三、收报行的核算	四、往来报告,集中对账	五、划分年度查清结平	第四节 资金汇划清算系统的核算	一、系统构成	二、基本做法	三、会计科目和会计凭证	四、电子汇划往来与资金清算的处理	五、系统内资金调拨及利息清算	六、对账	第五节 电子汇兑往来的核算	一、基本做法	二、业务操作程序	三、电子汇兑汇差清算与调拨	第六节 辖内往来的核算	一、辖内往来的基本做法	二、辖内往来的核算	复习思考题	第七章 金融机构往来	第一节 商业银行与人民银行往来的核算	一、存取款项的核算	二、向人民银行缴存存款的核算	三、借款的核算	第二节 商业银行往来的核算	一、异地跨系统汇划款项	二、同业拆借	三、转贴现	第三节 同城票据交换的核算	一、同城票据交换的概念	二、基本规定	三、具体核算	四、同城票据交换退票的处理	第四节 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	一、人民银行电子联行	二、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三、中国

<<金融企业会计>>

现代化支付系统总体结构
 与者与清算账户
 行银行汇票处理流程
 述
 、外汇业务核算的特点
 二、外汇买卖的核算
 务的核算
 一、外汇存款业务的核算
 二、外汇贷款业务的核算
 务的核算
 一、非寿险保费收入的核算
 二、赔付支出的核算
 三、非寿险责任准备金的核算
 二、人寿保险业务保险费收入的核算
 三、人身保险准备金的核算
 三、再保险业务的核算
 一、分出业务的核算
 二、分入业务的核算
 复学习思考题
 第十章 证券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证券自营业务的核算
 一、证券自营业务的概念
 二、自营证券的核算
 第二节 证券代理业务的核算
 一、代买卖证券业务的核算
 二、代理申购新股的核算
 三、代理配股业务的核算
 四、代理客户领取现金股利和利息的核算
 五、代理兑付证券业务的核算
 六、代保管证券业务的核算
 第三节 证券承销业务的核算
 一、证券承销业务概述
 二、证券承销业务的核算
 第四节 证券回购业务的核算
 一、证券回购业务的概述
 二、证券交易所证券回购业务的程序
 三、买入返售证券与卖出回购证券业务
 四、买入返售证券业务的会计核算
 五、卖出回购证券业务的会计核算
 复学习思考题
 第三篇 金融企业其他业务的核算
 第十一章 金融企业投资的核算
 第一节 金融企业投资概述
 一、金融资产概念及分类
 二、长期股权投资
 第二节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核算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成本的确定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核算
 第三节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核算
 一、持有至到期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核算
 第四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核算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初始成本的确定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核算
 第五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一、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二、后续计量
 三、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复学习思考题
 第十二章 损益及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第一节 损益的核算
 一、收入的核算
 二、费用的核算
 三、营业外收支的核算
 四、利润与利润分配的核算
 第二节 商业银行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一、实收资本的核算
 二、资本公积的核算
 三、盈余公积的核算
 四、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复学习思考题
 第十三章 年度决算与会计报表
 第一节 决算前的准备工作
 一、清理资金
 二、清查账务
 三、清理财产物资
 四、核实损益
 五、试算平衡
 第二节 决算日的工作内容
 一、全面处理和核对账务
 二、检查各项库存
 三、调整金银、外币记账价格
 四、核实应交税款
 五、结转本年利润
 六、办理新旧账簿结转
 第三节 年度决算报表的编报
 一、资产负债表
 二、利润表
 三、现金流量表
 复学习思考题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我国金融机构及其业务简介 我国目前金融机构是以中央银行为核心，商业银行为主体的多种经营机构并存的金融体系。

一、中央银行及职能 中央银行，即中国人民银行，是国家金融机构的管理机关。其主要职责与业务如下。

制定和实施货币政策，保证货币币值稳定。

依法对金融机构进行监督管理，维护金融业的合法、稳健运行。

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

持有、管理、经营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

代理国库和其他金融业务。

代表我国政府从事有关国际金融活动等。

上述职责与业务也可以概括为制定执行货币政策；规范维护金融秩序；提供金融服务。1997年借鉴东南亚金融危机，为了加强金融监管力度，在保留人民银行的基础上，国务院又分别成立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保监会”），对我国金融业实行分业监督管理。

二、商业银行组成及业务 （一）组成 国有银行，包括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随着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这些银行都逐步转化为国有控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经中国政府批准，也于2007年3月6日依法成立。

股份制银行，包括交通、华夏、光大、招商、民生、浦发、广发、深发、兴业、浙商、晋商等一系列区域性、全国性甚至全球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信用社，包括城市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合作社。

城市商业银行的前身即城市信用合作社，就性质而言属于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外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等。

（二）业务 负债业务（包括吸收存款、同业拆借、向中央银行借款等），资产业务（包括贷款、贴现、投资等），中间业务（包括转账结算、现金收付、理财、保险、委托贷款、代发工资、代交话费等）是商业银行的三大业务。

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是商业银行的基本经营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我国商业银行可以经营下列部分或者全部业务。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